

证券代码：835708 证券简称：蓝能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办公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007,76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在 9 名董事任职期间，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经营取得了较大进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2）、《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6-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考虑到未来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 议案内容：

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关联方浙江新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生产用原材料质量流量计产品，预计金额为 5,000,000.00 元；向关联方温州思普机器有限公司购买生产用原材料，预计金额为 20,000,000.00 元。详见《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7,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王沁、江闽及温州立而瑞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为69,220,169.00股。

（九）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联方、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补充确认关联方、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7,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王沁、江闽及温州立而瑞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为69,220,169.00股。

（十）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2024 年度及 2025 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告编号: 2026-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

1. 议案内容：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中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蓝能科技龙湾区龙湾二期临海园区北单元 B-07-1 地块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100,10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拟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7,76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金声、张晓腾

(三) 结论性意见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

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